证券代码: 430350 证券简称: 万德智新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 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屈又宝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现任职的位于两小女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洪山区书城路 26 号洪山科技创业中	
光 在歌事位在加地	心 B 栋 5 层 (仅限办公)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是		是

人员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 牛秋霞、屈德宝、夏莉萍、屈秋;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3、其他应披露的事项:牛秋霞为屈又宝之妻子,屈德宝为屈又宝之胞兄,夏莉萍为屈又宝之表妹,屈秋为屈又宝之侄女,合计持有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为 6,124,511 股,持股比例为 11.8931%。

其中牛秋霞持有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为 1,694,240 股,持股比例为 3.2900%;

其中屈德宝持有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为 3,477,951 股,持股比例为 6.7538%:

其中夏莉萍持有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为824,320股,持股比例为1.6007%;

其中屈秋持有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为 128,000 股,持股比例 为 0.2486%。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屈	又宝、牛秋霞、屈德宝、夏莉萍、屈秋
股份名称	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	9099 Æ 11 H 19 H	
动时间	2023 年 11 月 13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27, 422, 818 股,占比 53. 2520%
数量及比例	益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前)	33, 547, 329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6,124,511 股,占

	股,占比	比 11. 8931%
	65. 145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926,689 股,占比
所持股份性质		28. 9860%
(权益变动前)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620,640 股,占比
		36. 1592%
拥有权益的股份		直接持股 30,022,818 股,占比 58.3010%
	A >1 1m-t-1-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6,124,511 股,占
(权益变动后)	益	比 11. 8931%
	36, 147, 3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 526, 689 股, 占比
所持股份性质	股, 占比 70.1941%	34. 0349%
(权益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620,640 股,占比
		36. 1592%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无	_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上述权益变动中仅有屈又宝一人发生股份变动,其他一致行动人均未发生股份变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可多选)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其他	

2013年11月15日,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2023年11月1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增持挂牌公司2,60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65.1452%变为70.1941%。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受让股份,此次增持仅为其中部分股份。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屈又宝、牛秋霞、屈德宝、夏莉萍、屈秋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涉及
批准程序	不涉及
批准程序进展	不涉及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武汉东湖百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甲方)与屈又宝(以下简称乙方)于2023年10月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乙方将受让甲方所持有的武汉万德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此次股份转让仅是其中一部分。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

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屈又宝、牛秋霞、屈德宝、夏莉萍、屈秋 2023 年 11 月 14 日